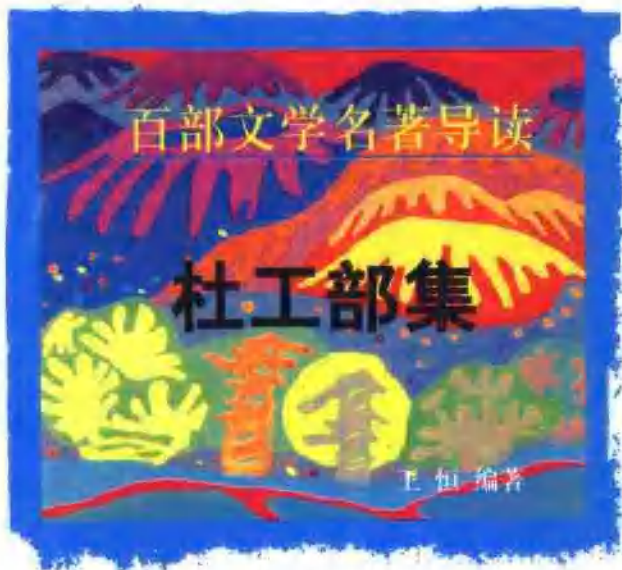




海南出版社

《百部文学名著导读丛书》

《杜工部集》导读

王恒 编著

海南出版社出版

(琼)新登字 038 号

——杜工部集 王恒 编著

责任编辑：钟立

责任校对：王一尘 刘 飞 周晋文 徐 丹

装帧设计：祁小静 封面设计：余小波

海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北省廊坊市文化印刷厂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32 印张 400 字数 80 千

2002 年 11 月第一版 2002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ISBN 7-5011-2456-6

全套定价：890.00 元

目录

- 关于杜甫 [1]
- 艺术欣赏 [18]
- 精彩篇章 [49]

《杜工部集》导读

关于杜甫

我国是一个诗的国度。唐诗是我国源远流长的古典诗歌发展史上的一座丰碑，在唐代，诗人辈出，各领风骚，李白、杜甫分别标志了唐诗创作的两座高峰。而杜甫作为最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以其思想丰富、内容深刻、感情强烈、呕心沥血的现实主义诗作，确立了其“诗圣”的地位。《杜工部集》（杜甫曾任检校工部员外郎）就是他的诗作的结集。原集

六十卷早已散佚，现存诗一千四百五十多首，经过历代专家学者的整理，已成为我们民族文化遗产中的珍品。

“世人共卤莽，吾道属艰难”

——时代与生平

杜甫字子美，河南巩县人，生于唐睿宗先天元年（七一二年）逝于唐代宗大历五年（七七〇年），活了五十九岁。在他生活过的这五十九年中，大唐帝国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社会状态都发生了急速而剧烈的变化，这一急剧变化的转折点正是天宝十四载（七五五年）的“安史之乱”。因此，我们很自然地以此为分界把杜甫所处的时代及其生平划分为前后两个时期。

前期为从公元七一二年到公元七五五年。这四十四年是大唐帝国的昌盛时期。“是时中国强盛，自安远门西，尽唐境万二千里，阗阗相望，桑麻翳野”（《资治通鉴》，卷二百十六）“海内安富，行者虽万里，不持寸兵”（《资治通鉴》，卷二百十四）这些情况，杜甫在自己的诗中有鲜明的反映，如《忆昔》：

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

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禀俱丰实。

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

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

可见当时社会经济的繁荣和社会秩序的稳定。与此相适应，这一时期的艺术也非常发达，音乐、舞蹈、绘画、书法

等诸多艺术门类都是那样光彩照人，文学尤其是诗歌就更加发达。以诗赋取士的科举制度使作诗成为一种政治资本，诗人们受到社会的普遍尊重。因此，这一时期的诗歌洋溢着与大唐的时代精神和社会风尚相一致的豪迈自信、自由飞扬的蓬勃精神风貌，形成了中国古典诗歌史上的“盛唐气象”。

杜甫前期四十四年的生活，又可以分为两个时期：读书游历时期（公元七一二～七四六年）和困守长安时期（公元七四六～七五五年）。应该说，与时代的脉搏相一致，杜甫前三十五年的读书游历生活也是他个人生活史上最快意最舒畅的时期。

杜甫出身于一个具有悠久“奉儒守官”传统和文学传统的士族世家，十三世祖杜预是西晋时的名将名儒，他的文治武功是杜甫引以为荣的；祖父杜审言为武则天时膳部员外郎，后又任中宗时修文馆直学士，是当时著名的诗人；父亲杜闲任奉天县令，母亲则是唐代望族清河崔氏。可以看出，这个家庭的两个传统对杜甫产生的影响是深远的。正如他所说，一方面“奉儒守官，未坠素业”（《进雕赋表》）的儒家积极入仕的政治理想对诗人的成长起了积极的作用；另一方面，“贫穷好学”、“诗是吾家事”的文学渊源也成为杜甫走上漫长艰苦的诗歌艺术创作道路的原动力之一。

杜甫的童年生活是生动而丰富的。开元五年，他六岁时在郾城曾看到过当时著名的女舞蹈家公孙大娘舞“剑器浑脱”的绝技，这种威武雄壮而又曼妙多姿的舞蹈给幼年的杜甫留下了深刻的印象，50年后，当他又看到李十二娘表演这一绝技的时候，童年时的美好回忆恍然如在眼前，使他写下了那首著名的《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杜甫很早即表现出诗

才，七岁时写了第一首诗《咏凤凰》，并开始练习书法。因为母亲早亡，父亲为官，杜甫寄住在洛阳的姑母家中。洛阳是当时的东都，社会经济和文学艺术都相当繁荣，十四五岁的杜甫便已经经常和洛阳的文人们交游酬唱了。他在晚年的《壮游》诗中说：

“往昔十四五，出游翰墨场。

斯文崔魏徒，以我似班扬。……”

前辈文人崔尚、魏启心等人对青年杜甫的诗文才华表示惊叹和赞许，并带他聆听到当时著名乐工李龟年的歌唱，这些绝妙的艺术欣赏和放酒纵歌的自在情怀大大丰富了杜甫的文艺修养，对杜甫后来的创作都有着重要的影响。另一方面，少年杜甫在“读书破万卷”的同时保持着青春的活泼，如其晚年回忆童年生活所作的《百忧集行》中写道：

“忆年十五心尚孩，健如黄犊走复来。

庭前八月梨枣熟，一日上树能千回。”

可见，少年杜甫虽然不是一个骄生惯养的贵族之子，但起码生活得比较愉快而惬意，当然也是这样的生活培养了他天真、朴素的性格品质，使他容易与劳动人民产生亲切的感情，这是他后来成功的基础。

开元十九年（七三一年），杜甫二十岁，开始了他历时十余年的三次漫游生活。第一次游吴越（今江苏南部和浙江），先后到过苏州、钱塘江、会稽（今浙江绍兴市）、鉴湖，剡溪、天姥山、江宁（今江苏南京市）等地，祖国秀丽的山川和优美的古迹大大丰富发展了他的文采才思。开元二十五年（七三七年），杜甫第二次出游，徜徉于齐赵（今河南、山东、

河北一带)，过着“裘马清狂”，呼鹰逐兽、游猎取乐的生活。天宝三载（七七四年），杜甫在洛阳会见了诗人李白，并结伴同游梁宋（今河南），这是杜甫的第三次游历，同游的还有高适、李邕等人，他们登高怀古，饮酒论文，天宝五载（七四六年）杜甫与李白分手之后，西归咸阳，结束了他游历江湖的快意生活，是年三十五岁。

这十几年的游历使他能直观地领略祖国山河的壮丽和文化遗产的丰富，这种真切的体验丰富了他的思想，开阔了他的视野和心胸，使他能够从单纯的阅读诗书开始抬眼看世界。使他早期的诗歌带上相当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并且这种游历也是一种体育锻炼，培养了他坚强、勇敢的性格，为他今后能在艰难困窘的生活当中始终百折不挠地坚持下去打下了基础。另一方面，这十余年中，杜甫毕竟经历了一些人事，使他开始对现实生活有所接触和了解。开元二十三年（七三五年），杜甫从吴越回到洛阳，并赴长安应试，希望能“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但他竟落第了。尽管这时候他还年轻，个人生活还不成问题，社会也还比较稳定，他也就并未太在乎，但这对才华秀出的青年杜甫来说总是一个不大不小的打击。这段生活中的另一件大事是他和李白的会晤交游。杜甫一向对李白很是崇慕，李白的天才、李白的狂傲、李白的不畏权贵、李白的开罪杨贵妃和高力士的经历以及李白和他的深厚友谊都对他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然而这些宝贵的经历所构成的快意生活终于要消逝了。在前期的后十年，建立在压迫和剥削基础之上的大唐帝国的衰败和腐朽已日趋严重，随着人民生活的日益痛苦，杜甫在慢慢成熟之际，他的生活也逐渐变得沉重而艰难。

三十五岁的杜甫来到长安谋求官职，希望能实现自己的政治抱负，然而面对的现实是李林甫等人把持权柄，他们需要的是奴才而不是治国贤才。天宝六载（七四七年），玄宗诏令天下通一艺的士人到京就选，杜甫和诗人元结等都去应试，结果应诏的无一人被录取，李林甫还上表称贺“野无遗贤”。在这样的现实面前，杜甫的抱负和理想怎能不碰壁呢？长安十年，杜甫的生活是艰困的。他饥寒交迫，贫病交加，“残杯与冷炙，到处潜悲辛”。（《奉赠韦左垂文二十二韵》）为了生存，也为了继续求官，杜甫不得不奔走于达官权贵门下，向他们投刺干谒；还多次向玄宗献赋，得到玄宗的赞许。直到天宝十四载（七五五年），他才被任命为右卫率府兵曹参军的微职，此时已是安史之乱的前夕。这十年的艰难生活对杜甫来说是不幸的，但也使他能够从个人的不幸看到了国家的不幸、人民的不幸，他开始冷静地观察社会，逐步深入地认识和揭露当时社会政治的罪恶和黑暗，从而写下了像《兵车行》、《丽人行》、《自京赴奉先咏怀五百字》这样的标志其诗歌转变的现实主义名作。随着时代转入到后期，他的生活日益艰难，他的诗作却日益辉煌。

后期包括从公元七五五年“安史之乱”到公元七七〇年杜甫去世之间的十五年。

这十五年的时间，唐王朝发生了惨烈的变化。历时八年的安史之乱不仅颠覆了大唐帝国的封建统治，使整个社会秩序处于崩溃状态，更给国家发展带来了深重的危机、给人民生活带来了深重的灾难。这场离乱对国家、民族和人民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国家和民族失去了统一，人民生活遭受了彻底的破坏，千百万人民“或死于寇贼，或死于官兵，或死

于赋役，或死于饥馑，或死于奔窜流离，或死于寒暑暴露”（《杜诗详注》卷二三，《白马》注）到处是血泪相和的悲惨哀号。可以说，经过了安史之乱以及与之相关的藩镇割据等变乱，不仅是唐王朝逐步由繁盛走向败落、由强大走向衰弱，中国封建社会也开始每况愈下了。

身处在这一时代的杜甫是不幸的。一方面，他需要在离乱中挣扎着生存；另一方面，面对这一巨大的历史悲剧，他的责任感使他需要勇敢而坚决地为民族救亡而努力。他奔波于兵荒马乱之中。叛乱开始后，潼关失守，杜甫带着一家人随难民向北逃难，所谓“忆昔避贼初，北走经险艰。夜深彭衙道，月照白水山”（《彭衙行》）就是描绘此时的情景。七五六年八月，经过逃难的杜甫听说李亨在灵武即位，便把家小安顿在鄜州的羌村，只身奔赴国难；却在途中不幸为叛军所俘，被押往沦陷了的长安。陷贼期间，杜甫仍是心系朝廷的命运，关注着平叛战场的情况。七五七年四月，杜甫终于逃出长安，逃到了当时肃宗朝廷所在地——凤翔；五月，任左拾遗，不久，又因为疏救房琯一事触怒了肃宗，幸亏宰相张镐相救方免其罪；八月，肃宗因为讨厌杜甫，便让他离开了凤翔，回郡州探家。七五七年九月，唐军克复长安；十一月，杜甫携家来到长安，仍任谏官一职。乾元元年（七五八年）六月，由于房琯的被贬，与之关系密切的杜甫也被贬为华州（今陕西华县）司功参军。

杜甫从来也没有忘记他对于国家和人民的责任，尽管他自谦为“无才日衰老”，却仍然“驻马望千门”（《出金光 P7》）时时惦念着要为朝廷效力。然而他终于对仕途失望了，他清醒而愤慨地认识到“唐尧真自圣！野老复何知？”（《秦州杂诗》）乾

元二年（七五九年），杜甫辞官入蜀，他终于告别了“苦被微官缚”的生活，主动地走向人民，真正地成为人民的诗人。

接下来是他“漂泊西南天地间”的十年。他经秦州，同谷到了成都，在亲友的资助下，他在成都郊外盖了一座草堂，开始了“深耕种数亩”的为农生活；后又“束縛酬知己”，为好友严武做了半年的节度参谋、检校工部员外郎。杜甫在成都五年的生活基本上能勉强满足温饱，也比较安定，烧花溪畔美丽的自然风光和乡间生活的淳朴风情慰藉着诗人饱经忧患的心。“田舍清江曲，紫门古道亭”，“城中十万户，此地两三家”，这样的生活使他感到由衷的喜悦。但另一方面，由于“安史之乱”后的唐帝国已经风雨飘摇，外族侵扰、内政不宁，深切关注着祖国的诗人仍然生活得不舒适不平静；再加上依赖亲友资助的生活毕竟艰困，他着破衣，盖破被，孩子面黄肌瘦，真是惨淡经营。永泰元年（七六五年），严武去世，杜甫的生活失去倚靠，只好带着家小离开成都去流浪。先是因为疾病和战乱滞留于渝州（今四川重庆市）、云安（今四川云阳县）等地，后在夔州（今四川奉节县）住了将近两年。七六八年，杜甫在江陵（今湖北江陵）、潭州（今湖南长沙市）一带漂泊。诗人登上岳阳楼，面对着浩淼湖水，心绪翻腾，写下了名作《登岳阳楼》：“……亲朋无一字，老病有孤舟。戎马关山北，凭轩涕泗流！”流露出对自身之衰老漂泊、亲友之杳无音讯和国家之动荡不安的沉痛感情。大历五年（七七〇年）；诗人客死于旅舟之中，走完了他充满艰辛和苦难的一生。

杜甫在前期的四十四年岁月里，已经在时代和生活的磨砺下成熟为一个关注民族命运、关心时代风云、关怀民生疾

苦的现实主义诗人；后期的十五年更使他完完全全地融入时代的洪流和社会的底层，成为伟大卓绝的现实主义“诗圣”，留下传诵千古的现实主义“诗史”。

在这十五年里，杜甫丰富复杂的生活经历和广泛深入的社会接触为他的创作提供了极好的素材。他亲身感受到亡国的痛苦，写下了《北征》、《三吏》、《三别》等作。他越来越深刻地揭露现实，将笔触及到统治者与人民之间的根本对立。更可贵的是，诗人的晚年已经不再仅仅是一个时代的观察者、记录者，也不再仅仅是一个民生的关怀者、同情者，他已经是民众的一员，他和广大的人民共同承担了那个时代和国家的深重苦难，他的苦难也就是人民的苦难，因而那些浸透着他生命的辛酸血泪的诗作才引起那样广泛而长久的感动；他对幸福生活的渴望也就是人民的渴望，因而他那“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茅屋为秋风所破歌》）的深情呼告也才同样引得那样广泛而久远的感动。

“穷年忧黎元，叹息肠内热”

——思想与人格

一个伟大的作家首先总是以其强大的思想和人格魅力对人构成吸引的。因为作家的作品不仅是为了供给赏玩，更是要“造成精神上的影响”（鲁迅《热风·随感录》）。杜甫之所以能成为中国古代文学史上最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也正是基于此。

在第一部分，我们已经提到，杜家“奉儒守官”的传统对杜甫的影响是极为重要的，形成了杜甫最根本的儒家思想。

所谓“儒”，在杜甫心目中，他的十三世祖杜预可以算是典范了。杜预一生文治武功，曾任镇南大将军，平定东吴有功，为西晋统一全国作出了贡献；他在江南兴修水利、发展生产；他还著有《春秋左氏经传集解》，被收入《十三经注疏》。可以说，杜甫对这位文武全才的远祖推崇备至，自小便渴望着像他一样济世救国。

“奉儒”与“守官”是相联系的。杜甫念念不忘于“列之以公侯伯子男”（《唐故万年县君京兆杜氏墓志》）似乎有热衷于功名之嫌；他中年时期在长安积极地营官谋职，不惜投诗当权者以求援引，固然也是热衷仕进的表现；但应该看到，杜甫的求功名求官仕不是为了富贵利禄，而是为了实现他的政治抱负和人生理想。在封建社会里，儒家要想行大道于天下，是必须做官为政的。所谓“君子之仕也，行其义也”（《论语·微子》）儒家总是主张通过积极入仕实现“治国平天下”的思想。杜甫正是这样想也是这样做的。但是杜甫终其一生也不过是个微官，他根本不可能“兼济天下”，可贵的是，他并没有被艰难和磨难吓倒和压垮，他不但做到了个人修行的独善其身，更以一颗儒家的仁爱之心，在精神上兼爱着天下。他曾经怀抱着“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的理想，残酷的现实却使他“居然成落，白首甘契阔”（《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然而这些并没有使他放弃“早据要路思捐躯”（《暮秋枉裴道州手札遣兴》）的心意；相反，摆脱了为官的束缚使他能够更深刻更本质地从关怀民生出发去关心国家命运。他一生历尽艰难，忧国忧民之心却从不稍改，支撑他的思想基础正是“儒”家思想。杜甫自始至终都以儒者自居，在现存杜诗中，共有四十四处提

到“儒”，如：

有孺愁饿死，早晚报平津。

（《奉赠鲜于京兆》）

统携不饿死，儒冠多误身。

（《奉赠韦左垂丈》）

江汉思归客，乾坤一腐儒。

（《江汉》）

从这些诗句中，我们隐隐可以感受到杜甫对自己身为儒者的深深自豪，因为他的“儒”代表着一种高尚的思想和人格精神。那么，杜甫的儒家思想究竟有哪些内容呢？本质地说，就是“优国”、“优民”两大主题。

毫无疑问，杜甫是一个爱国诗人，他把他的喜怒忧欢和祖国的命运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对杜甫来说，爱国和忠君是一致的。苏轼说杜甫“一饭未尝忘君”并没有说错。这一点，我们不必讳言，杜甫的确对他的“圣主”有愚忠之嫌，这是他所在的时代和所属的阶级对他的局限；但是这并不能削弱他这一思想的光辉性。首先，我们必须看到杜甫忠君要忠的是“圣主”、是“尧舜之君”、是能治国兴国的明君。一旦意识到君主的无道，他便能清醒地去揭露去指责“天地终无情”。忠君的本质含义指向了爱国，在他，与其说是忠于君，不如说是忠于国。

因为这种对国家和民族的忠诚，杜甫才会终日为国事忧心如焚。杜甫的“优国”之情，有两个层面的内涵，即热爱祖国和报效祖国。杜甫对祖国的壮美河山和优秀文化有着无限的热爱，他有着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反对民族侵略，所以

当祖国面临灾难的时候，他的爱国热情使他能够为祖国“不眠忧战伐，无力正乾坤”（《宿江边阁》）祖国的危难令他担忧得落泪：“向来忧国泪，寂寞洒衣巾”（《谒先王庙》）^①藩镇叛乱的平复又使他欢喜得落泪：“剑外忽传收蓟北，初闻涕泪满衣裳。”（《闻官军收河南河北》）这份与祖国命运同呼吸共忧欢的爱国之情是多么真挚动人！

而杜甫对祖国的深厚感情不仅仅停留在这种蕴情感于言语的热爱，更从他以行动来报效祖国得到体现。自小接受儒家思想的杜甫自小也就树立了要报效祖国的思想，儒者达而兼济天下，杜甫却是无论“达”与“不达”都要兼济天下，尽管他一生根本就没“达”过，难得的几段为官的日子里，他自然是尽心尽力，克尽职守，为国效忠。杜甫第一次为官是在“安史之乱”前夕被任命为右卫率府胥曹参军，这是一个正八品下的小官儿，这对他平生的抱负来说未免是太轻微了一些，他作了一首《官定后戏赠》来自嘲。然而所谓官定之时几乎就是战乱爆发之日，这段经历不过是一种聊胜于无的插曲罢了。杜甫正式担任朝官是七五七年他从长安逃到凤翔，在战乱中的朝廷里担任左拾遗，这是一个谏官，他自然把这当作一个可以为君主考成败、明得失的好机会，然而没几天他就因为疏谏房琯一事得罪了肃宗。房琯本得肃宗倚重，但因缺乏实际的军事才能，造成陈陶之役的惨败，又因别人之谗言被罢相，杜甫上书为其辩护也是因为敬重房琯以天下为己任的为人，他认为自己身为谏官就应该尽到这样的职责。长安克复以后，杜甫仍任谏官之职，尽管他知道自己为肃宗所不喜，但是为了国家安危，他仍然勉力而为。他的诗句“不寝听金钥，因风想玉珂。明朝有封事，数问夜如何”（《春

宿左省)))便可见他忧君谏政之心切。然而,他的这种“好管闲事”终于招致被贬为华州司功参军,又是一个人微言轻的小官。但他关注社会现实、关注国家命运的热忱不但没有因此而减退,反而更加强烈,就是在这一年,他写下了名垂千古的诗史——《三吏》、《三别》。一年后,杜甫终于抛弃了这一微职,永远离开了险恶的政治漩涡。后来,他虽然也曾因严武的推荐做过节度参谋,检校工部员外郎,但都为期很短,并且也都是友情难却之故。说实话,如果说他以前为朝廷官员勉强还算是“达”,这种幕僚文书性质的职位简直连“达”的边儿也挨不上。杜甫一生在政治上的失意说来是令人心酸的,但是他在如此不如意如此不显达的境遇里仍然努力做到兼济天下。杜甫终其一生不过是个儒生,贫穷、病困、自身难保,但他却何曾一刻敢忘国?年轻力壮的时候他自许为“所向无空阔,真堪托死生”的骏马,盼望着“万里可横行”;当他“尘中老尽力,岁晚病伤心”的时候,仍是“落口心犹壮”,这种甘为国家兴亡而奔走效力的犬马精神竟是这样的执著和强烈!杜甫多么希望能够济时救世啊,甚至不惜牺牲生命,然而他的这番“济时敢爱死”的心意却被辜负了,他怎能不感慨“寂寞壮心惊!”时代没有给杜甫机遇去实现像他的远祖杜预那样“治国平天下”的理想,这是他一生的遗憾;但是时代又给了他另外的机遇使他能用他的笔写下无数辉煌的篇章,更深刻镌刻了历史。真正的兼济天下并不是只有政治家才能实现的。

杜甫又是一个清醒的爱国者和报国者。他反对“武皇开边意未已”的对外扩张战争,但是,对于维护国家统一的反侵略战争,他又是坚决维护的。在他的《三吏》《三别》中,